

证券代码：003033

证券简称：征和工业

公告编号：2023-051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的议案》，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一致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国范先生（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李国范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9日

附件：

李国范先生简历

李国范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4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苏州大学战略管理学博士，中央财经大学西方会计学硕士。全国会计领军人才、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中国会计学会会员、中国总会计师协会会员、九三学社上海金融委委员。2023年9月加入征和工业，兼任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国中粮集团下属中日合资华升富士达电梯有限公司财务科长、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中国中粮集团下属中日合资上海华升富士达扶梯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广州蕉叶饮食服务有限公司行政总监；太安堂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国范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国范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